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 fook holdings limited 景福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0)

(「本公司」)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欣然宣佈委任侯旦丹女士（「侯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侯女士，37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至二零二零年二月為本公司之副藝術總監。彼於二零一五年二月至二零一六年五月在香港蘇富比有限公司珠寶部任職專員實習生／編目員及於二零零八年七月至二零一一年八月在花旗環球金融亞洲有限公司的中國投資銀行部擔任分析員。侯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七月至二零二一年五月為怡園酒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46）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彼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取得美國艾伯林基督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侯女士沒有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彼之委任沒有指定之年期，但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依章告退。彼將收取象徵式每年100,000港元之董事袍金。

侯女士沒有：

- (a) 在過去三年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除上述披露外）；
- (b) 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及

(c) 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本公司股份權益。

侯女士確認除上文所述者外，並無本公司股東需要知悉的任何其他事項及無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而披露的資料。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鄧日燊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鄧日燊先生（主席）、馮鈺斌博士及王渭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明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家成先生、何厚浚先生、冼雅恩先生及鄭國成先生。